

##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已于2019年11月25日前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彩霞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双方事前沟通和协商，瑞华事务所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经公司谨慎研究，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聘请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已就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的理解和支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对其多年来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由衷的感谢。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本议案表决情况：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备查文件：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日